

对外汉语教学“的”“得”“地”偏误分析

罗静怡

(郑州大学文学院, 河南省、郑州市, 450000)

摘要: 汉语与英语在语法关系的表达上有很大不同, 汉语常用语序及虚词来表示句法成分间的语法关系, 而英语则依赖于形态变化。结构助词作为虚词的重要组成部分, 不仅是对外汉语教学中的重难点, 同时也是外国留学生学习过程中的高频偏误, 因此需要对外汉语教师投入更多的精力。本文立足于前人的研究, 查询了北京语言大学 HSK 动态语料库, 选取了大量与其相关的偏误句, 并对结构助词“的”“得”“地”的语法规则进行了具体的研究, 把相关偏误归类并按其形成原因进行分析, 进而在透彻了解其成因和影响的基础上提出实用的策略以及便于操作的方法。

关键词: 对外汉语; “的”“地”“得”; 偏误分析; 教学策略

中图分类号: H14

文献标识码: A

一、结构助词“的”“地”“得”语法特征

(一) 结构助词“的”的语法特征

1. 放在修饰词与被修饰词之间充当定语的标志

单音节形容词作定语时, “的”不是必须的成分。比如: 蓝毛巾/白水杯/花蝴蝶; 双音节或多音节形容词充当定语常需要加“的” 例如: 漂亮的姑娘/五颜六色的花朵/亮丽的风景线。

名词作定语一般都要借助结构助词“的”来和被修饰词构成定中短语, 例如: 明天的太阳/他的想法/春天的气息。

动词作定语时, “的”是必不可少的。例如: 踢的毽子/喝的药/做的外套; 修饰词和被修饰词之间有结构助词“的”则为定中短语, 如果没有结构助词“的”则变成了现代汉语中常见的动宾短语。

2. 用来组成“的”字短语

“的”字短语可以用来概括一类人或物, 例如“卖菜的”、“说书的”、“智能的”等, 当“的”字短语拥有了语境时往往就会变得比较具体, 例如“小明这件衣服是新买的”中“新买的”是指衣服而不是其他东西。

3. 构成“是……的”句型表判断

“是……的”是一种形式相对较为复杂的判断句, 是对主语的属性和特征进行判断, 在该句型中结构助词“的”后的中心语通常被省略。例如: 我的物理老师是新来的/他的球鞋是最新款的, 这两句话对其主语的属性和特征进行了判断。

(二) 结构助词“地”的语法特征

结构助词“地”在日常生活中并不常用, 其显著特征即为“常作为状语的标志词”。状语标志词“地”能否出现取决于其状语的词性和形式。

副词做状语是现代汉语中最常见的, 无论是表程度、范围或是时间, 副词作状语往往不需结构助词“地”, 例如: 他的成绩格外好/我的同学大都是北方人。

形容词作状语, 通常需要后加结构助词“地”, 例如“勇敢地向前进/清晰地表达观点”等。但性质形容词和单音节形容词的重叠形式不受其局限, 性质形容词可直接作状语, 例如“快走/认真阅读”; 单音节形容词通常要重叠才能作定语, 例如“慢慢讲/快快长大”;

(三) 结构助词“得”的语法特征

1. 结构助词“得”表状态、程度

(1) 情态补语

情态补语描绘动作、性状，中心语和补语之间要用结构助词“得”，基本格式是“动词/形容词+得+形容词（短语）/动词（短语）”。如：“得知自己考上了南大，他激动得跳了起来”（形容词+得+动词短语）；“这场大雨不仅来得快而且去得猛”（动词+得+形容词）。

(2) 程度补语

程度副词“很、多”作补语重在强调程度深，中心语和程度补语“很、多”之间一定要有“得”，以口语最为常见。例如：“我们班的成绩比你们班好得多”（形容词+得+多）；“邻居家的小妮儿俊俏得很”（形容词+得+很）。

2. 结构助词“得”表可能

“得”或“不得”作可能补语，表示某种情况是否能进行，其中“得”表肯定而“不得”表否定，两种情况连用可表选择，这里的“得”只用来表可能，并不是结构助词。诸如此类还有“晒得|晒不得”（可能补语）；“看得出来|看不出来”（可能趋向补语）。当“得”作可能补语时与“得”作情态补语有相似点，用扩展法能够区别开来，可能补语不可扩展但情态补语能扩展，因此在日常应用中一定要注意区分。

二、结构助词“的”“地”“得”常见的偏误类型及其成因

(一) 结构助词“的”“地”“得”常见的偏误类型

1. 结构助词“的”的偏误

(1) 结构助词“的”的误用

①*“安乐死”不失为一种解决病人之痛苦之手段。（误用为“之”）

②*我真得非常想妈妈。（误用为“得”）

①句中的“最后手段”是名词短语，在句中作中心语，修饰语“痛苦”是形容词，因此二者之间需要借助定语标志词，“之”常见于古汉语，现代汉语中已被“的”替代，故应使用符合现代汉语语法规则的“的”作定语的标志。②句中“真得非常”作整体来充当整句的状语，“真的”和“非常”之间是并列关系而非补充关系，所以要用“的”。

(2) 结构助词“的”的遗漏

“的”的偏误中，遗漏最常见，具体情况如下：

② *身为一个初级学院学生，我并不认为男女分班有太大的效益。

②*他会一心一意听父母，因为他也想跟父母交流。

①句中的定语“初级学院”和其中心语“学生”具有领属关系，因此二者要借助结构助词“的”构成定中短语；②根据语境可判断中孩子听的是父母所说的话，因此要在“父母”后加结构助词“的”构成“的”字短语来代指父母所说的话。

(3) 结构助词“的”的误加

①*学习汉语根本不存在着什么的苦恼。

②*所谓的明星的球员，有时收入比总理都高。

①句的“什么”是代词，表任指，可以直接修饰名词“苦恼”，不用加助词“的”；②句中的“明星球员”是指那些有名望的球员，是表特征属性而不是表领属关系，因此不需加“的”。

2. 结构助词“地”的偏误

(1) 结构助词“地”的误用

①*我们等于是半流浪式的四海为家。（误用为“的”）

②*亲爱的朋友，我真心得谢谢您。（误用为“得”）

①句中的“半流浪式”表漂泊的状态，后应跟“地”作状语修饰短语“四海为家”；②中单音节形容词“深”需要重叠或重叠后加结构助词“地”作状语，与“吸引”构成状中关系；②中“真心”需借助状语标志词“地”构成具有修饰关系的状中结构，此处误用“得”形成了具有补充说明关系的中补结构，与表义不符。

（2）结构助词“地”的遗漏

在以外国学习者习得汉语的过程中，“地”的遗漏偏误远低于误用偏误，具体分析如下：

①*学会了以后我们都兴致勃勃去跳。

②*让他安心又没有后顾之忧发挥他的才华。

①句中“兴致勃勃”是状语，“去跳”是连谓短语，二者直接需要借助状语标志词“地”形成状中结构；②句中“安心又没有后顾之忧”是并列状语，“发挥”是动词，二者不能直接构成状中短语，需要加助词“地”。

（3）结构助词“地”的误加

由于英语中的状语完全不借助于标志词，所以由于误加“地”产生的偏误少之又少。例如：

①*我在低头地写文章。

②*我们周末经常地逛街。

在上述含有偏误的语句中，①句中的“低头写文章”是连谓短语，“低头”和“写”是两个动作，二者间具有先后关系而非修饰关系，这里的“地”显得多余；②句原本就是副词的“经常”，可直接修饰动词“逛”作状语，不用再加结构助词“地”。

3. 结构助词“得”的偏误

汉语补语常以“得”为标志，但又不完全局限于此，情况较复杂，同时又因为英语中没有补语，只存在宾语补足语，因此外国学习者在习得汉语时往往会产生各种偏误。具体情况如下：

（1）结构助词“得”的误用

①*网络发展的非常快。（误用为“的”）

②*通常来说，孩子跟父母接近地最多。（误用为“地”）

上述例句中，句①动词“发展”后跟形容词短语“非常快”在大的形式上构成一个中补结构，此处必须借助结构助词“得”，而不能用结构助词“的”；②“最多”作“接近”的补语，是对“接近”的补充，二者是补充关系，因此应用“得”而不是“地”。

（2）结构助词“得”的遗漏

①*我吃很快，吃完就逃回了房间。

②*关于权利的问题，人们提及很多，争论也很多。

③*那段期间是我一辈子过最好的时期。

①句中的状中短语“很快”是对动词“吃”的情态的补充，需要借助状语标志词“得”；②③的偏误与①相似，其中“很多”、“很快”分别充当“提及”、“过”的补语，不能直接组合必须借助“得”。

（3）结构助词“得”的误加

“得”的误加偏误常见的是补语重复，如：

①*新闻课太难了，我常常听得不懂。

②*大家相互帮忙也能看得出“爱”是那么美好。

①句中“听不懂”是可能补语的否定式，不需要借助状语的书面标志词“得”；②“出”作动词“看”的补语，添加结构助词“得”之后反倒显得多余。

（二）产生偏误的原因

1. 母语负迁移

母语负迁移是指外国学习者只学习了片面的规则，由于不熟悉，只能用母语知识去展示出来。笔者所提及的偏误皆取自英、美、加拿大等国家的学习者，英语语法靠形态，而汉语则靠语序与虚词，因此便极易产生偏误。在第一节提及的偏误类型中，结构助词“的”、“地”的遗漏大多就是母语知识负迁移的结果，英语中定中、状中关系通常是由词与词直接组合而成，因此自小习得英语的学习者运用汉语进行表达时，常会丢失定语、状语的标志词。例如：“她是一个善良的孩子”在对应的英文为“she is a friendly kid”，刚接触汉语的英语学习者通常会表达为“她是一个善良孩子”。

2. 目的语知识负迁移

目的语知识负迁移就是学习者自以为所学到的规则适用于一切汉语现象，不加以区分地使用，于是便有了偏误。汉语是复杂的语言，知识点琐碎，很多语法规则并不是通用的，因此盲目地将一种规则应用在所有的语言现象上便会造成许多偏误。结构助词“得”的误加是过度泛化的结果，英语中只有宾语补足语而不存在补语，因此当学习者在习得过程中掌握了“得”是状语标志词这一知识点后，常常会过度使用造成偏误。例如：*“我现在好得多了”。

3. 学习环境的影响

学习者在习得汉语的过程中也会受到学习环境的影响，这里的学习环境是指教材和教师。大部分汉语教材只对结构助词“的”“地”“得”常用的知识点有简洁的介绍，而对于其语法特征、隐现规则却很少提及，甚至存在编写不当，缺乏针对性的问题，这一系列问题都造就了习得结构助词“的”“地”“得”过程中的偏误。教师是学生的引路人，对学生的影响无法忽略。个别教师由于时间有限，学艺不精，在教学过程中对于结构助词“的”“地”“得”的语法规则及具体应用讲解得不到位，或者有遗漏，便会使学生难以理解而产生偏误。

三、对外汉语教学中针对“的”“地”“得”的教学策略

（一）正视学习者的偏误

对外汉语教师遇到的学生通常是初次接触汉语，在表达上会出现各种偏误。这在外汉语教学中是必然的，同时也是无法避免的，因此我们要端正自己的态度，把偏误理解为学习者尝试的表现，我们不仅要明白其积极意义，也要重视其消极意义，并通过相关分析找出适合学习者的方法。各个国家学习者的文化背景，生活习俗不同，因此教师在对待不同学习者的偏误时要采取不同的态度，要保护学生的自尊心，对那些问题不大可以自行改正的偏误可以采取适当放任的做法，但对那些属于“化石化”现象的偏误一定要进行合理的干预，不能置之不理。譬如：

①*她很满意，她笑了。

②*老师气得不说话。

③*我把同学们都认识了。

④*朋友们把我笑话了。

在以上四个例子中，①②是学习者使用简化策略导致的偏误，这类偏误往往是因为学习者对目的语规则不够熟练，随着学习的深入，学习者可以自行改进，这类偏误教师便可适度放松；③④句明显是对“把”字句理解不到位而产生的“化石化”现象，如果教师不指出错误，学生就很难改正，因此对于此类偏误教师一定要进行合理干预。

（二）采用直观教学法

直观教学法就是对结构助词“的”“地”“得”的使用规则进行正确的归纳，并用图表法或者公式法将其直观地展现在学习者面前，进而帮助学习者理解和掌握。具体教学方法如下：

结构助词“的”前面的词常对其后边的词起修饰作用，其常见的用法可以归纳为：形容词/名词/动词/代词+的+名词，例如：漂亮的裙子/爷爷的照片/写的字/我的课本。

结构助词“地”前面的词语通常是对其后的动作进行修饰，常见的用法可以归纳为：副词/名词/形容词+地+动词，例如：一直忘记/后天放假/自由地飞翔。

结构助词“得”后的词通常补充其前的动作，常见的用法可归纳为：形容词/动词+得+形容词/短语，例如：高兴得跳起来/吃得很干净/铺得很整齐。

（三）采用对比教学法

母语负迁移是偏误一大来源，因此对外汉语教师要学会将学习者的母语与汉语对比，善于发现二者之间的异同，以便于更透彻地了解其偏误，进而提出具有针对性的教学策略来得到学习者的青睐。虽然英语、汉语中都有定语、状语，但相对于英语来说，汉语中的定语、状语的词性并不单一，情况也较为复杂，在此情况下，教师通过英汉对比来帮助学习者理解，进而有效地减少由母语负迁移造成的偏误。

1. 定语对比

①大眼睛—big eyes

②小动物—small animals

③可爱的熊猫—cute pandas

据以上对比可得出：英语中形容词可直接作定语，而汉语中只有单音节形容词有这种用法，双音节形容词需添加结构助词“的”才可作定语；英语中名词后加“’s”可直接作定语，而汉语中则要将“’s”改为“的”。

2. 状语对比

①认真（地）检查—check carefully

②热情（地）款待—treat warmly

③真诚（地）邀请—invite sincerely

由以上对比可以得出：同样是状中关系，汉语状语用于中心语前，而英语状语伴随于中心语后；英语中状语的标志“-ly”与汉语中状语标志词“地”不是单纯的一对一关系，形容词直接作状语可用“地”也可不用“地”。

（四）采用替换法

对于结构助词“的”“地”“得”的教学而言，用疑问代词“怎样”和“什么样”做代替尤为常见。当结构助词前面的内容可用“什么样”来替代时，助词应为“的”；当助词前部分能被“怎样”替换时，助词应为“地”；其后的成分可用“怎样”来替代时，用助词“得”。例如：

①校门前有一颗高大 de 柏树。（的）

②小李高兴 de 告诉我他获奖了。（地）

③王兰激动 de 跳了起来。（得）

借助替代法可以轻而易举地确定①句中“de”为“的”；②句中应该用“地”；③句中的“de”对应的是“得”。

替换法具有一定的局限性，替换内容与助词的位置关系势必要牢记，且替换法在对外汉

语教学中不完全适用，多数情况下只能运用于初级阶段的汉语教学中。

参考文献

- [1] 刘珣. 对外汉语教育学引论 [M].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0.
- [2] 周小兵. 外国人学汉语语法偏误研究 [M].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7.
- [3] 黄伯荣, 廖序东. 现代汉语 [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
- [4] 彭小川、李守纪、王红. 对外汉语教学语法释疑 201 例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8.
- [5] 吕叔湘. 关于“的”、“地”、“得”的分析 [J]. 语文学习. 1981 (3).
- [6] 鲁健骥. 外国人学汉语语法偏误分析 [J]. 语言教学与研究, 1994. 01.
- [7] 李淑婷. 现代汉语中与“得/de/”有关的结构 [D]. 南昌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6.
- [8] 田玉英. 现代汉语常用助词研究 [D]. 西北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9.
- [9] 马丽丽. 泰国学生对结构助词“的”、“地”、“得”的学习情况调查 [D]. 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13.
- [10] 张培培. 结构助词“的、地、得”在汉语习得过程中的偏误分析及教学对策 [D]. 郑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16.

Error analysis of “de” “de” “de” in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Jingyi Luo

(Zhengzhou University, Henan Province, 450000)

Abstract: In the expression of grammatical relations, there are great differences between Chinese and English. In order to express the grammat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syntactic components, Chinese always uses word order and function words, while English is decided by morphological changes.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function words, structural auxiliary words are not only the key and difficult points in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but also the high-frequency errors in the learning process of foreign students. Therefore, teachers of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need to invest more energy. Based on previous human research, this paper queries the HSK dynamic corpus of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sity, selects numerous of errors about "de", "de" and "de", and studies the grammatical rules of "de", "de" and "de" concretely, classifies the relevant errors and analyzes them according to the causes of their formation, and then puts forward on the basis of a thorough understanding of their causes and effects Practical strategies and easy to operate methods.

Keywords: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de", "de" and "de"; error analysis; teaching strategies

作者简介: 罗静怡, 郑州大学文学院, 硕士在读